

世界文豪大仲马传世佳作

布拉热洛纳子爵



中國文联出版社

世界文豪大仲马传世佳作

珍藏本

布拉热洛纳子爵

(法) 大仲马 著

中国文联出版社



(京)新登字 172 号

布拉热洛纳子爵(上、中、下)

[法国]大仲马著

吴仁达编译

*

中国文联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湖北日报社印刷厂印刷

湖北省新华书店经销

*

850×1168 毫米 1/32 开本 64.5 印张 1676 千字

1995 年 1 月第 1 版 1995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000 册

*

ISBN7-5059-2199-1/I·1570

全套三辑定价:(平装本)59.80 元 (典藏本)71.80 元

责任编辑
封面设计
： 怀海
宁华

目 录

第一章	书信	(1)
第二章	信使	(8)
第三章	相会	(15)
第四章	父子	(22)
第五章	克鲁包利、克鲁包勒和一位大画家	(27)
第六章	陌生人	(32)
第七章	帕瑞	(38)
第八章	路易十四在年青的时候	(43)
第九章	梅迪西斯旅店里的外国人	(53)
第十章	马萨林的一本账	(63)
第十一章	马萨林先生的策略	(71)
第十二章	国王和副队官	(78)
第十三章	到丽·德·芒西尼	(83)
第十四章	国王和副队官双方都表现出了记忆力	(88)
第十五章	流亡者	(96)
第十六章	让住	(101)
第十七章	找阿拉密,却只找到了巴赞	(110)
第十八章	达大尼央只找到了穆斯克东	(118)
第十九章	达大尼央在巴黎的作为	(126)
第二十章	达大尼央的设想	(130)
第二十一章	达大尼央经营普朗舍同仁公司	(141)
第二十二章	达大尼央公司的业务	(146)
第二十三章	谈点儿历史	(152)
第二十四章	财宝	(163)
第二十五章	沼泽	(169)
第二十六章	拉费尔伯爵的叙述	(177)
第二十七章	翌日	(185)
第二十八章	走私贩子的货物	(191)
第二十九章	达大尼央生怕他和普朗舍折本	(197)
第三十章	普朗舍同仁公司的股票涨到平价	(204)

第三十一章	蒙克为自己盘算	(210)
第三十二章	陈多斯和达大尼央的会面	(214)
第三十三章	接见	(225)
第三十四章	财富的烦恼	(231)
第三十五章	在运河上	(237)
第三十六章	达大尼央变戏法	(245)
第三十七章	达大尼央先把债务付清	(252)
第三十八章	法国的商人早就受到尊重了	(258)
第三十九章	马萨林先生的赌博	(264)
第四十章	国家大事	(268)
第四十一章	追述	(273)
第四十二章	马萨林先生挥金如土	(278)
第四十三章	盖诺	(282)
第四十四章	科尔贝	(286)
第四十五章	一个善人的忏悔	(291)
第四十六章	捐赠	(296)
第四十七章	给路易十四一个建议	(301)
第四十八章	临终	(309)
第四十九章	科尔贝头角初露	(318)
第五十章	路易十四亲政的第一天	(326)
第五十一章	一片痴情	(330)
第五十二章	达大尼央的教诲	(337)
第五十三章	国王	(344)
第五十四章	富凯的两所房屋	(362)
第五十五章	富凯神父	(373)
第五十六章	拉封登的酒	(380)
第五十七章	圣芒德的画廊	(384)
第五十八章	伊壁鸠鲁的门徒	(389)
第五十九章	晚了一刻钟	(393)
第六十章	作战计划	(399)
第六十一章	圣母像酒家	(404)
第六十二章	科尔贝万岁	(411)
第六十三章	第梅利的钻石落到了达大尼央手中	(418)
第六十四章	达大尼央的新发现	(425)

第六十五章	感情与理智的哲学	(432)
第六十六章	途中	(435)
第六十七章	达大尼央所结识的一位诗人	(441)
第六十八章	达大尼央继续查访	(449)
第六十九章	达大尼央出乎意料地遇到老熟人	(457)
第七十章	达大尼央的迷惘开始澄清	(463)
第七十一章	瓦恩的一次宗教游行	(471)
第七十二章	瓦恩主教的气派	(478)
第七十三章	波尔多斯开始后悔与达大尼央同来	(489)
第七十四章	阿拉密定计	(501)
第七十五章	富凯大人行动了	(508)
第七十六章	达大尼央终于得到统领的委任状	(517)
第七十七章	一对情人	(524)
第七十八章	真正的女主角再次登场	(530)
第七十九章	马里高纳与马尼刚	(538)
第八十章	马尼刚与马里高纳	(543)
第八十一章	格拉蒙公馆的大院	(552)
第八十二章	王妃肖像	(560)
第八十三章	勒阿弗尔	(567)
第八十四章	海上	(572)
第八十五章	帐下	(578)
第八十六章	夜	(587)
第八十七章	从勒阿弗尔到巴黎	(592)
第八十八章	洛林骑士对王妃的认识	(600)
第八十九章	蒙塔莱小姐的出其不意的谜底	(610)
第九十章	阿多斯允婚	(619)
第九十一章	亲王嫉妒白金汉公爵	(623)
第九十二章	永别	(632)
第九十三章	婚姻	(639)
第九十四章	几度里挥剑劈了水	(646)
第九十五章	拜斯莫·德·蒙勒曾先生	(664)
第九十六章	国王的牌局	(673)

第一章

书信

1660年将近五月半的一天，早晨五点钟的样子，已经发热的太阳正把布卢瓦宫堡里野草上的露水晒干的时候，由三个成年人和两个少年侍从组成的一小队人马，经过城门外的大桥回到宫堡来。在沿河大道上散步的人首先纷纷举手致敬，接着就转动起舌头，操着在法国本土用的最纯粹的法语说道：

“亲王打猎回来啦。”

这就是那一小队人马引起的全部反应。

然而，当那几匹马爬上从河岸通往宫堡的陡峭斜坡时，铺子里的几个小伙子凑近了最后一匹马。这匹马的鞍桥上挂着几只鸟儿，鸟喙都穿在一起。

看到这种情景，好奇的人对猎获物这样少都毫不掩饰地、粗鲁地表示轻蔑。彼此议论一番猎取飞禽不上算，然后又去各干各的活计了。只有一个看热闹的人，一个面庞丰满、脾气快活的小伙子问了一句：亲王靠着他的大宗收入，本来可以玩得痛快，为什么只满足于这么寒伦的消遣？

有人回答他说：

“你不知道吗？亲王最主要的消遣方法就是让自己满心不痛快！”快活的小伙子耸了一下肩，那姿态是在明明白白地表示：

“如果这样的话，我情愿当个傻瓜也不当亲王！”

每个人又都去干活儿了。

这时候，亲王还在继续走路，那模样又悲哀又庄重，如果有观众的话，一定会引起观众的赞赏。不过，亲王选择了一座如此愉快的城市来尽情地烦恼，布卢瓦的市民是不会原谅他的。他们每次见到这位忧心忡忡的殿下，就打着哈欠躲在一边，或是回到屋里去，避开他那苍白的面孔、泪汪汪的眼睛和懒洋洋的动作给他们带来的厌倦。就这样，每次亲王突然来到大街上，街道上几乎肯定总是空无一人。

在布卢瓦的市民方面，这样作是颇为不敬的，因为除了国王以

外，在王国里亲王是头一名贵族，也许连国王还在他的后头哩！的确，让当时在位的路易十四有幸成为路易十三的儿子的那位上帝，早就让亲王有幸成为亨利第四的儿子了，加斯东·德·奥尔良特别喜欢这个城市，把他的宫廷设在这座当年的王家宫堡里，这对于布卢瓦城的骄傲来说，并不是、或者至少本来不该是一件微不足道的小事。

也许就是这件事使他的脸上显出沉静的忧虑：亲王一生坎坷多难，有十来个最好的朋友被人砍掉了脑袋，这在他的记忆中不会不留下一点痕迹。然而，自从马萨林先生掌权以来，不再砍任何人的脑袋，亲王也不再碰到什么岔子，他的精神也就轻松一点了。

这位可怜的亲王的生活是悲惨的。早晨，在伯伏隆河岸边或到希维尔尼树林里打一会儿猎，然后，到香堡吃午饭。有时吃得下，有时吃不下。除此之外，一直到下一次打猎，整个布卢丽城就再也听不到有人谈论他们的君王和主宰了。

这只是极为表面的烦恼，至于里面的烦恼，如果读者愿意同我们一起，跟着那队骑士走进王家宫堡的壮丽门楼，我们将会给您一个总的印象。

亲王骑着一匹英俊的小马，马上配着一副北海沿岸地区出产的红色天鹅绒的大马鞍，加上一副半统靴式的马蹬。那匹马是浅黄褐色的，亲王那件深红色天鹅绒的短上衣和同样色调的外衣、马的鞍辔融成一体。他的同伴一个穿紫，一个着绿；左边穿紫的那个是马厩总管，右边着绿的是犬猎队队长。三人同行，这套红色的衣服可以使人们认出谁是亲王。

在两个侍从中，有一个架着两只北欧大隼，另一个拿着一只猪角。离宫堡二十步远的时候，猪角懒洋洋地吹起来。在这位懒洋洋的亲王周围，所有的人作一切该作的事都带着懒洋洋的样子。

听到这个信号，在方形院子里散步的八个卫兵跑过来拿他们的戟。这时，亲王庄严地走进宫堡。

三四个闲汉跟在那队骑士后面，一边指点着那挂着的鸟儿，一边从林荫道走到宫堡来。亲王在门廊深处消失以后，他们也走散了，一面还评论着他们刚才看到的事。这些人走后，街上、广场上、院子里就空无一人了。

亲王默无一语地下了马，走进房间，在那里，仆人给他换衣服。因为王妃还没有派人来下令开饭，亲王就躺在一张长椅上睡着了，睡得跟晚上十一点的时候一样安稳。

八个卫士知道，他们今天的差事完了，也躺在太阳底下的石头凳子上。马夫牵着马到马厩去。除了几只欢乐的鸟儿，吱吱尖叫着互相吓唬之外，整个的宫堡简直象亲王一样睡着了。

突然，在这如此温柔的静谧之中，响起了一阵神经质的、洪亮的笑声，使几个午睡正酣的执戟卫士睁开了一只眼。

这笑声是从宫堡角落中的一扇窗子里发出来的。窗户被太阳照耀着。但是，在午前，这窗户是被烟囱的阴影掩盖住的。

伸在这窗户外面的铁花小阳台上，放着一盆红色的桂竹香、一盆报春和一盆早开的玫瑰。翠绿的叶子上缀着五颜六色的光斑，那是露水。

在这间靠窗子照亮的房间里，可以看到一张方桌，上面铺着一条饰有大花的哈莱姆的旧桌布，桌子中间有一个长颈的陶瓶，里面插着鸢尾草和铃兰。桌子两边，一边有一个姑娘。

这两位姑娘的模样有些奇特，简直象从修道院里逃出来的修女。一位姑娘两只臂肘放在桌子上，手里拿着一只鹅毛笔，在一张美丽的荷兰纸上写字。另一位姑娘跪在一张椅子上，这就使她能俯着上身，越过椅背，一直把头伸到桌子中间来，看着她的同伴写字。从这里，时而发出叫喊、戏谑和笑声，其中有一声特别响亮，惊起了草地上的鸟儿，扰乱了亲王和卫士们的睡眠。

我们现在该描写她们的面貌了。我们希望读者原谅我们把这两个美人放在这章的最后。

那位跪在椅子上的，也就是那位爱说爱笑的，是一个二十来岁的姑娘。棕色的皮肤，棕色的头发。弯弯的眉毛底下，两只眼睛神采奕奕。特别是她的牙，在红珊瑚似的嘴唇里，象是两排闪闪发亮的珍珠，使她显得容光焕发。她的每个动作都象喜剧演员一般在逗乐。她不是在生活，倒象是在跳跃。

另外一个，那个写字的姑娘，用清澈的、纯净得象这天的天空似的蓝眼睛看着她那吵吵闹闹的同伴。她的头发是淡黄色的，十分雅致

地卷着，一个个光润的发髻垂在她那发着珍珠光泽的脸颊旁。她那纤巧的手在纸上划着，手的瘦弱说明她还相当年幼。听到女友的每一阵笑声，她仿佛生气似的，耸一下白色的肩头，动作柔美而富有诗意。但是在这些动作中，也缺少人们希望在她的手和臂膀上看到的那种由精力和丰腴所显出的雍容华贵。她用歌唱般柔和的声音说道：

“蒙塔莱，蒙塔莱，您的笑声太大，象个男人一样，您要引起卫士先生们的注意了。另外，王妃叫我们的时候，您会听不到铃声的。”

叫做蒙塔莱的那姑娘还是不停地笑，不停地指手划脚地说。她回答说：

“路易丝，您并没有说您实际的想法，亲爱的。您明明知道，您所说过的那些卫士先生们已经开始睡觉，连大炮也不能把他们惊醒。您也知道，王妃的铃声连布卢瓦城的桥上都能听得到，所以，轮到我去王妃那里值班的时候，我准会听到的。让您心烦的是您写信的时候我还在笑，您怕的是您的母亲，圣勒梅夫人，我们笑得太厉害。她会跑到楼上来，您怕她撞见我们，您怕她看到这张纸，在这上面，一刻钟以来，您只写了这几个字：拉乌尔先生。可是，您有您的道理，亲爱的路易丝，因为在拉乌尔先生这几个字之后，还可以写上别的，写上意味深长、热情奔放的词句，让您那亲爱的母亲，圣勒梅夫人可以大发雷霆。嘿！是不是呀，您说？”

蒙塔莱越发笑得厉害，更加大说大讲地逗起趣来。

金发女郎恼了，她把那张纸撕碎。那上面果然写着“拉乌尔先生”这几个字，字迹秀美。她用颤抖的手指把纸揉皱，然后扔到窗外去。

蒙塔莱小姐说道：“唉呀呀！咱们的小绵羊，咱们的小圣婴，咱们的小鸽子生气啦！……别害怕，路易丝，圣梅梅夫人不会来的，即使她来，您知道，我的耳朵灵得很。另外，给一个有二十年交情的老朋友写信，有什么比这个更堂堂正正的！特别是信的开头写着：亲爱的拉乌尔先生！”

“好了，我以后不再给他写信了。”那姑娘说。

爱笑的棕发姑娘还是笑着说：

“唉！其实，蒙塔莱挨罚已经挨够了，算了！算了！再拿一张纸，

快写完咱们的信。好！现在铃响了！唉，真是的！由它去吧！让王妃等一会儿，或者今天上午不要用她的首席女官。”

果然，铃响了，铃声的意思是王妃已经梳妆完毕，在等待着亲王。亲王要在客厅里把手伸给王妃，一起到餐厅去。

这个程序象典礼似的，非常郑重，夫妻俩一向不变，准在两点一起进午餐，然后分手，一直到晚餐。

铃声也使院子左面配膳室的一扇门打开了，从门里走出两位膳食总管，后面跟着八个小学徒，抬着一个食品架，上面有很多盘菜，都用银罩子盖着。

在两位膳食总管中，有一个，出来时用他的棍子捅了捅一个正在凳子上打呼噜的卫兵，一句话也没有说，就把靠在墙上的长戟拿来，放在他的手中。这一来，那卫兵什么也没有问，一直把“亲王的肉食”送到前厅。肉食的前面还有一位侍从和两位膳食总管作先导。

“肉食”经过哪儿，哪儿的卫兵就举起武器致敬。

蒙塔莱小姐和她的女伴从她们的窗户里观看着这仪式的每一个细节。这一切她们本来早就习惯了，她们这样好奇地看着就是因为肯定不会有人来打扰她们。小学徒、卫兵、侍从和膳食总管走过之后，她们才回到桌子旁边。那两张迷人的面庞，刚才被从窗框里射进来的阳光照亮了一会儿，现在阳光只照着桂竹香、报春和玫瑰了。

蒙塔莱又坐到她的座位上说：

“呸，王妃没有我也一样吃午饭！”

另外一位姑娘轻轻坐到椅子上，说道：

“喂。蒙塔莱，您会受罚的。”

“受罚，嗨，对！也就是说，不准去散步，我巴不得这样受罚哩！乘那辆大马车出门，站在车门旁，在印满了车辙的大路上，一会儿向左拐，一会儿向右拐，两个钟头才一里路，然后，径直回到宫堡的厢房。玛丽·德·梅迪西的窗户就在那儿，所以王妃每次都少不了要说：‘有人讲玛丽王后就是从那儿逃跑的！……有四十七尺高呢！……王后还带着两个王子和三个公主！’如果消遣就是这样的话，路易丝，我宁愿每天都受罚，物别是，罚我跟您在一起，写象我们写的这样有趣的信！”

“蒙塔莱，蒙塔莱，职责总得尽到啊！”

“您爱怎么说就怎么说罢，我的心肝，在这里人家让您保持自由，唯独您一个人只得到好处，而不必负什么责任，您比我倒更像个王妃的女官。因为王妃对您的继父非常宠信，所以您能象这个塔楼里的鸟儿一样，进入这所凄惨的宅邸，吸些空气，啄啄花朵，吃些谷粒，一点事也不必做，也不要忍受什么烦恼。您还对我说尽什么职责！其实，美丽的小懒蛋，除了给那位漂亮的拉乌尔写信之外，您的职责又是什么呢？您不给他写信了，那么，我觉得您也有点玩忽您的职守了。”

路易丝显出严肃的模样，一只手托住下巴，用纯真的声调说：

“责备我太舒服，您有这样的意思吗？您呀，您有前途，您是宫廷里的人，国王如果结构的话，会把亲王叫去，您就会看到富丽堂皇的宴会，您会看到国王，人家说他是那么漂亮，那么动人。”

“我还会看到随侍孔泰亲王的拉乌尔。”蒙塔莱调皮地加上一句。

“可怜的拉乌尔！”路易丝叹了一口气。

“这正是给他写信的时候了，亲爱的美人儿，来吧，给这大名鼎鼎的拉乌尔先生再写一遍！这几个字刚才还在那撕破了的信纸的开头大放光彩哩！”

这时，她递给路易丝一支鹅毛笔，动人地微笑着怂恿只手很快地写出她说的那几个字。

“现在还写什么？”年幼的姑娘问。

蒙塔莱回答道：

“现在，把您心里想的都写出来，路易丝。”

“您敢肯定我心里在想什么事吗？”

“您在想一个人，这反正一样，或者说，这更糟糕。”

“您是这么想的，蒙塔莱？”

“路易丝，路易丝，您的一双蓝眼睛就象我去年在布洛涅看到的大海一样深邃。不，我说错了，大海是无信无义的。您的眼睛深邃得就象那高处的天空，您看，就在我们头顶上。”

“好吧，既然您把我的眼睛看得那么清楚，那么您对我说我在想什么，蒙塔莱。”

“首先，您想的不是‘拉乌尔先生’，您想的是‘亲爱的拉乌尔’。”

“哦！”

“不要为这么一件小事脸红。‘我亲爱的拉乌尔’，咱们就姑且这么说吧：‘您要我给您写信寄往巴黎，在那里，您在亲王座前服务，不得脱身。您竟要回忆一个外省的姑娘以求消遣，在那里大概真是百无聊赖极了……’”

路易丝忽然站了起来，微笑着说：

“不，蒙塔莱，不，关于这些，我连一个字儿都没有想。您看，我想的是这样。”

她大胆地拿起笔，用手坚决地写出下面的字句：

“如果您不是那么急切地要求从我这里得到一个纪念物，我将会非常悲哀。这里的一切都使我想起我们一起度过的最初的岁月。往日的时光竟那么快地流逝，不知不觉地消失，然而，一切都永远不能代替心中甜蜜的回忆。”

蒙塔莱看着那支笔在疾书，她的女友一边写，她一边从相反的方向看，忽然，拍着手叫起来：

“好极了，这才是坦率，这才是勇气，这才是风格！给那些巴黎人看看，亲爱的，布卢瓦是个娴于文辞的城市。”

那位姑娘回答道：

“他知道，对于我来说，布卢丽就是天堂。”

“我就是要说这个，您说出话来，就象天使似的。”

“我把信写完，蒙塔莱。”

那姑娘果然继续写了：

“据您说，您在思念我。拉乌尔先生，我感谢您，但是这并不使我惊奇。我知道，有多少次，我们的心在一起跳动。”

蒙塔莱说：

“嗳呀，小心点，我的小羊羔，您这是把羊毛撒在地上，那边有狼！”

路易丝正要回答，宫堡的门廊里响起一阵马的奔驰声，蒙塔莱走近窗户，说道：

“这是怎么啦？真的，一个漂亮的骑士！”

路易丝跟她的女朋友一样，走到窗户旁边，她喊了一声：“啊，拉

乌尔！”她的脸白了，哆哆嗦嗦地倒在没有写完的那封信旁。

蒙塔莱说道：

“我说，这可真是机灵的情人，来得正巧！”

“快走，快走，我求求您。”路易丝小声说。

“呸！他不认识我，让我看看他来这里作什么。”

第二章

信使

蒙塔莱小姐说得对，那年轻的骑士的确很漂亮。

这是一位二十四、五岁的青年，魁伟、颀长，身着当时的军装，两脚穿着一双漏斗状的长统皮靴，雅致非常。蒙塔莱小姐如果化装成男人，也不会嫌弃那双脚的。他用一只纤巧的、筋脉突起的手在院子中间勒住马，另一只手摘下了帽子。方才，那帽上长长的装饰羽毛遮住了他那又严肃又直率的脸。

卫兵们听见马的声音，都醒了，赶紧站了起来。

年轻人让一个卫兵走近他的马鞍，并且向他行礼。他用清晰而又准确的声音说道：

“我是信使，求见公爵殿下。”

在藏着两个姑娘的窗子那儿，完全能够听见这声音。

那个卫兵叫道：

“啊，啊，长官，一位信使！”

然而，这位老实的卫兵完全知道不会有任何一位长官出现，因为唯一能够出来的那位长官住在宫堡的最里面，一套对着花园的小宅子里。于是，他赶紧又说一句：

“大人，长官去巡逻了，但是，他不在的时候，我们得去通知膳食总管，圣勒梅先生。”

“圣勒梅先生？”那骑士重复一句，脸红起来。

“您认识他？”

“嗯……对，请您快告诉他吧，好尽早向殿下通报，我想求见。”

那卫兵说：

“好象事情很急。”他仿佛是说给自己听的，然而却希望得到回答。

那位信使点点头，卫兵又说：

“那么，我亲自去找膳食总管。”

这时，年轻人下了马。其余的兵士好奇地观察着这年轻人那匹马的每一个动作。正在这时，那个卫兵又从原路返回来了，他问：

“对不起，大人，请问尊姓大名？”

“布拉热洛纳子爵，从孔泰亲王那儿来的。”

卫兵深深地行了一礼，仿佛罗克亚和朗斯的胜利者的大名使他长上了翅膀似的，他轻快地登上台阶，走进了前厅。

布拉热洛纳先生还来不及把马拴在台阶的铁栏杆上，圣勒梅先生就上气不接下气地跑来了。他一只手托着他的大肚子，另一只手摆来摆去，就象渔夫用桨划水似的，他喊道：

“啊，子爵先生，您到布卢瓦来了，真好极了，您好，拉乌尔先生，您好！”

“向您致敬，圣勒梅先生。”

“拉瓦……夫人，我是说圣勒梅夫人多么高兴看到您啊！来吧，公爵殿下正在进午餐，必须打断他吗？事情严重吗？”

“也严重也不严重，圣勒梅先生。不过延迟一会儿也许会使公爵不愉快。”

“如果是这样的话，我们就打破禁令吧。子爵先生，来吧。另外，公爵殿下今天的脾气很好。您给我们带来消息了，是不是？”

“重要消息，圣勒梅先生。”

“我估计是好消息？”

“非常好的消息。”

那个好好先生说着，一边走，一边整理自己的衣冠。

“那么，快来吧，快一点。”

拉乌尔跟着他，手里拿着帽子。他的马刺在几个宽敞厅堂的地板上发出庄严的声响，仿佛把他吓住了似的。

他刚在宫殿里面消失，院子的那扇窗户又出现了人，热烈的低语声说明两个姑娘很兴奋。不一会儿，她们就打定了主意。一位姑娘的

脸从窗子上消失了，这是那位棕发女郎。另外一位仍旧在阳台后面，蒙在花枝底下，透过枝叶的空隙，注意着布拉热洛纳子爵走进宫殿去的那个台阶。

这时，引起了那么多人好奇的子爵先生继续跟着膳食总管向前走。一阵急促的脚步声，一股酒肉的香气，一阵杯盘相碰的声响告诉他已经到达这次出差的目的地了。

几位侍从、仆役和军官聚集在餐厅前面的配膳食，那当地有口皆碑的礼节接待来客。有几个人认识拉乌尔，几乎所有的人都知道他是从巴黎来的。真可以说他的到来把他们的差事打断了一会儿。

一个正在给公爵斟酒的侍从，听到隔壁房子里马刺响，象个孩子似的回过头去，酒没有倒在公爵的杯子里，却倒在桌布上了。

公爵夫人并不象她显赫的丈夫那样忧心忡忡，她发现侍从这次走了神，她说：

“哎！”

公爵也重复一声：

“哎！出了什么事？”

圣勒梅先生从门口伸进头来，用这功夫通报。

“为什么来打搅我？”加斯东说着，同时把一大片很肥的鲑鱼拉到面前来。这种鲑鱼，每逢从罗亚尔河逆流而上，总是在潘伯夫和圣纳泽尔之间被捕捞上来。

“因为，从巴黎来了一位信使。喂，殿下，午殿之后再说吧，我们有的是时间。”

“从巴黎来的！”亲王喊起来，叉子掉了，“您说，是从巴黎来的信使？这信使是谁派来的？”

“是亲王殿下派来的。”膳食总管赶快说。大家都知道，人们就是这么称呼孔泰亲王的。

“亲王殿下的信使！”加斯东不安地说了一句。他的这种不安的神色没有逃过任何一位在场人的眼睛，所以就更增加了普遍的好奇。

公爵也许以为他又回到那无比幸福的密谋时代了。那时候，门声一响就会使他激动起来；那时候，一信件都包藏在国家机密，每次传递消息都是为深刻而复杂的机谋服务的。也许，在布卢瓦的拱形屋顶